

证券代码：873994

证券简称：立洲精密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洪溪南路 8 号楼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28 日以邮件、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亮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出席人数、议事内容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至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2022 年度、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至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并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至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16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2 年至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事前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2025 年 1-6 月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160）及《2025 年 1-6 月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16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2025年1-6月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事前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年至2025年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6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的议案》事前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6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事前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及立洲高精密弹性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在厦门市翔安区13-03新圩片区新马路与何西南路交叉口西南侧建设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设施等，并拟与相关施工单位签署施工合同。相关配套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资本市场募集资金等，该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施工合同及后续的相关文件、审批相关款项支付、办理并实施本项目相关的全部事宜，并对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及管理。目前前置程序正在履行中，待公司与相关施工方正式签署施工合同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